

证券代码：603488

证券简称：展鹏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5

## 展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无锡市梁溪区飞宏路 8 号展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裙楼二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15,385,35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9.5168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记名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会提议召开，并由公司董事长韩铁林先生主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6 人，独立董事陈熹女士由于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1 人，冯新先生、张瑜女士由于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 3、董事会秘书李智吉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15,385,351	100	0	0	0	0

- 2、议案名称：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15,385,351	100	0	0	0	0

- 3、议案名称：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15,385,351	100	0	0	0	0

4、 议案名称：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15,385,351	100	0	0	0	0

5、 议案名称：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15,385,351	100	0	0	0	0

6、 议案名称：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15,385,351	100	0	0	0	0

7、 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5,385,351	100	0	0	0	0

8、议案名称：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5,385,351	100	0	0	0	0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5,385,351	100	0	0	0	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733,004	100	0	0	0	0
7	关于使用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4,733,004	100	0	0	0	0
8	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733,004	100	0	0	0	0
9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4,733,004	100	0	0	0	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九项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律师：王正、周正杰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展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治理准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表决结果为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展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9 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